

云南西仪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的修订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云南西仪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仪股份”、“公司”或“本公司”）于2017年2月21日披露了信息披露义务人中国南方工业集团公司、南方工业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以及武汉长江光电有限公司编制的《云南西仪工业股份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根据相关要求，现对《云南西仪工业股份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中“封面”、“第二节 权益变动的目的”、“第三节 权益变动方式”、“附表”做如下修订：

1、“封面”：

相关原文为：

“股份变动性质：被动稀释”

现修订为：

“股份变动性质：减少以及被动稀释”

2、“第二节 权益变动的目的”：

相关原文为：

“本次权益变动是西仪股份向江苏省农垦集团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向平安大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募集配套资金导致南方工业集团、南方资管以及长江光电持有西仪股份的股权比例受到稀释所引起。”

现修订为：

“本次权益变动包括国有股划转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转持二户、通过证券交易所交易减持以及上市公司向第三方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造成权益被稀释组成。

根据《境内证券市场转持部分国有股充实全国社会保障基金实施办法》的相关规定，南方工业集团、南方资管以及长江光电将其所持有部分国有股权划转至全国

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转持二户。

本次通过证券交易所进行交易减持则是出于信息披露义务人自身发展需求，优化对下属公司持股结构而开展的。

而本次权益受到稀释则是由于西仪股份向江苏省农垦集团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向平安大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募集配套资金所引起。”

相关原文为：

“本次交易完成之后，南方工业集团、南方资管以及长江光电持有上市公司的股权比例将受到一定程度的稀释，但仍保留对上市公司控制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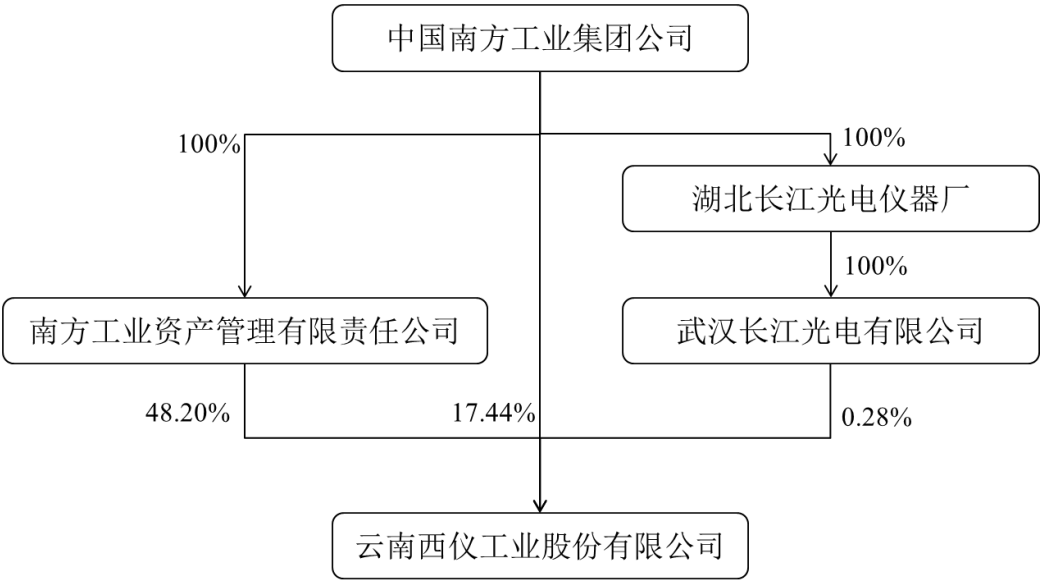
现修订为：

“本次权益变动之后，南方工业集团、南方资管以及长江光电持有上市公司的股权比例减少，但仍保留对上市公司控制权。”

3、“第三节 权益变动方式”之“一、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情况”：

相关原文为：

“本次交易完成前，南方工业集团持有西仪股份 50,756,653 股股份，占比 17.44%，南方资管持有西仪股份 140,277,287 股股份，占比 48.20%，长江光电持西仪股份 803,780 股股份，占比 0.28%，南方工业集团合计持有西仪股份 65.92%股权。具体股权结构如下图所示：



本次交易完成后，南方工业集团持有西仪股份 50,756,653 股股份，占比 15.93%，南方资管持有西仪股份 140,277,287 股股份，占比 44.03%，长江光电持西仪股份

803,780 股股份，占比 0.25%，南方工业集团合计持有西仪股份 60.21%股权。具体股权结构如下图所示：”

现修订为：

“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前，南方工业集团持有西仪股份 52,522,463 股股份，占比 18.05%，南方资管持有西仪股份 152,618,200 股股份，占比 52.44%，长江光电持西仪股份 1,090,130 股股份，占比 0.37%，南方工业集团合计持有西仪股份 70.86%股权。

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后，南方工业集团持有西仪股份 50,756,653 股股份，占比 15.93%，南方资管持有西仪股份 140,277,287 股股份，占比 44.03%，长江光电持有西仪股份 803,780 股股份，占比 0.25%，南方工业集团合计持有西仪股份 60.21%股权。具体股权结构如下图所示：”

4、“第三节 权益变动方式”之“二、本次权益变动的有关情况”：

相应原文为：

“2015 年 12 月 28 日，西仪股份与江苏省农垦集团有限公司等交易对方签署了《云南西仪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与江苏省农垦集团有限公司、贵州长征天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承德友佳投资咨询中心（有限合伙）及周作安、范士义等 27 名自然人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协议》，并于 2016 年 6 月 27 日、2016 年 7 月 31 日分别签署了《云南西仪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与江苏省农垦集团有限公司、贵州长征天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承德友佳投资咨询中心（有限合伙）及周作安、范士义等 27 名自然人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协议之补充协议》，约定由西仪股份向江苏农垦集团有限公司等交易对方发行股份以购买苏垦银河 100%股权。

2016 年 12 月 26 日中国证监会核准本次交易并出具《关于核准云南西仪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向江苏省农垦集团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3189 号）。

2017 年 1 月 6 日，本次交易标的苏垦银河已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其 100%股权已过户至上市公司名下，并取得承德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局颁发的《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30800758934448A）。

2017 年 2 月 22 日，西仪股份向江苏农垦集团有限公司等交易对方发行股份 21,989,756 股、向平安大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发行 5,550,416 股募集配套资金的相关股份将完成上市。本次交易共新增股份 27,540,172 股，本次发行后上市公司股份数量为 318,566,172 股，因此南方工业集团、南方资管以及长江

光电共持有西仪股份股份比例由 65.92%下降至 60.21%，减少股份比例为 5.71%。”

现修订为：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08]903 号文核准，西仪股份公开发行 7,300 万股股票，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云南西仪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人民币普通股股票上市的通知》（深证上[2008]110 号）同意，西仪股份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西仪股份上市之后南方工业集团持有上市公司 52,522,463 股，持股比例为 18.05%，南方资管持有上市公司 152,618,200 股，持股比例为 52.44%，长江光电持有上市公司 1,090,130 股，持股比例为 0.37%，南方工业集团合计持有上市公司 70.86%股份。

2016 年 12 月 26 日，中国证监会核准公司重大资产重组项目并出具《关于核准云南西仪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向江苏省农垦集团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3189 号）。

2017 年 1 月 6 日，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交易标的苏垦银河已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其 100%股权已过户至上市公司名下。2017 年 2 月 22 日，西仪股份向江苏农垦集团有限公司等交易对方发行股份 21,989,756 股、向平安大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发行 5,550,416 股募集配套资金的相关股份完成上市，公司总股本由 291,026,000 股增加至 318,566,172 股。

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至本次权益变动报告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数量及比例变化情况如下：

信息披露义务人	持股变动时间	持股变化原因	持股变化数量	减持均价	持股比例变化	变化后持股比例
南方工业集团	2009 年 9 月	国有股划转至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	1,765,810 股	-	0.61%	17.44%
	2017 年 2 月	上市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使得权益受到稀释	-	-	1.51%	15.93%
	合计		1,765,810 股	-	2.12%	-
南方资管	2011 年 7 月	国有股划转至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	5,131,037 股	-	1.76%	50.68%
	2012 年 4 月 23 日至 2012 年 9 月	集中竞价	4,773,043 股	7.70 元/股	1.64%	49.04%

	12 日					
	2014 年 8 月 14 日至 2015 年 4 月 7 日	集中竞价	2,436,833 股	11.18 元/股	0.84%	48.20%
	2017 年 2 月	上市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使得权益受到稀释	-	-	4.17%	44.03%
	合计		12,340,913 股	-	8.41%	-
长江光电	2013 年 11 月	国有股划转至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	36,650 股	-	0.01%	0.36%
	2014 年 8 月 20 日至 2014 年 9 月 30 日	其他	249,700 股	13.80 元/股	0.08%	0.28%
	2017 年 2 月	上市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使得权益受到稀释	-	-	0.03%	0.25%
	合计		286,350 股	-	0.12%	-

综上，经过本次权益变动，信息披露义务人合计持有西仪股份的股权比例由 70.86%下降至 60.21%，合计减少股权比例为 10.65%。”

5、“附表”：

原附表为：

“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云南西仪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云南
股票简称	西仪股份	股票代码	002265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中国南方工业集团公司、南方工业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武汉长江光电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注册地	北京市西城区三里河路 46 号、北京市月坛南街 7 号、武汉市盘龙城经济开发区刘店村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 减少 ☐ 不变，但持股比例发生变化 ☒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 无 ☐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 否 ☐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 否 ☐
权益变动方式 (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 协议转让 ☐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 间接方式转让 ☐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 执行法院裁定 ☐ 继承 ☐ 赠与 ☐ 其他 ☒ 上市公司向第三方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 导致股权比例稀释超过 5%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中国南方工业集团公司: 持股数量: <u>50,756,653 股</u> 持股比例: <u>17.44%</u> 南方工业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持股数量: <u>140,277,287 股</u> 持股比例: <u>48.20%</u> 武汉长江光电有限公司: 持股数量: <u>803,780 股</u> 持股比例: <u>0.28%</u>		
本次权益变动后, 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比例	中国南方工业集团公司: 变动数量: <u>0 股</u> 变动后持股数量: <u>50,756,653 股</u> 变动比例: <u>1.51%</u> 南方工业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变动数量: <u>0 股</u> 变动后持股数量: <u>140,277,287 股</u> 变动比例: <u>4.17%</u> 武汉长江光电有限公司: 变动数量: <u>0 股</u> 变动后持股数量: <u>803,780 股</u> 变动比例: <u>0.03%</u>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 12 个月内继续增持	是 ☐ 否 ☒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此前 6 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	是 ☐ 否 ☒		

现修订为:

“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云南西仪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云南
股票简称	西仪股份	股票代码	002265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中国南方工业集团公司、南方工业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武汉长江光电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注册地	北京市西城区三里河路 46 号、北京市月坛南街 7 号、武汉市盘龙城经济开发区刘店村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 减少 ☒ 不变, 但持股人发生变化 ☐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 无 ☐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 否 ☐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 否 ☐
权益变动方式 (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 协议转让 ☐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 间接方式转让 ☐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 执行法院裁定 ☐ 继承 ☐ 赠与 ☐ 其他 ☒ 无偿划转至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转持二户、通过证券交易所进行交易以及上市公司向第三方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 导致股权比例被稀释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中国南方工业集团公司: 持股数量: <u>52,522,463 股</u> 持股比例: <u>18.05%</u> 南方工业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持股数量: <u>152,618,200 股</u> 持股比例: <u>52.44%</u> 武汉长江光电有限公司: 持股数量: <u>1,090,130 股</u> 持股比例: <u>0.37%</u>		
本次权益变动后, 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比例	中国南方工业集团公司: 变动数量: <u>1,765,810 股</u> 变动后持股数量: <u>50,756,653 股</u> 变动比例: <u>2.12%</u> 南方工业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变动数量: <u>12,340,913 股</u> 变动后持股数量: <u>140,277,287 股</u> 变动比例: <u>8.41%</u> 武汉长江光电有限公司: 变动数量: <u>286,350 股</u> 变动后持股数量: <u>803,780 股</u> 变动比例: <u>0.12%</u>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 12 个月内继续增持	是 ☐ 否 ☒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此前 6 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	是 ☐ 否 ☒		

”

特此修订, 除上述修订内容外, 原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内容不变, 具体详见西仪股份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修订稿)。

特此公告。

云南西仪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七年二月二十八日